

香港藝土民間有限公司 - VESSEL 發現號
觀塘海濱道 86、90 及 126 號

「玩轉發現號 01、02 及 03」補充租訂政策
適用於 2020 年 3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

「玩轉發現號 01、02 及 03」（下稱此計劃）補充租訂政策適用於 2020 年 3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，補充在 2018 年 4 月 23 日更新的租訂政策。

1. 申請

資格

在此計劃下，非牟利機構¹、社會企業、專業學會、學校及教育機構均有資格申請免費使用「發現號」01、02 及 03 場地，舉辦與創意、藝術、文化、體育及綠色生活有關等活動，一般以先到先得為原則。待起動九龍東辦事處根據申請團體及舉辦活動的性質批准後，申請方會被接納。

優先權

- (a) 如超過一個團體申請同一場地及時段，優先權將會給予從未申請過此計劃的團體。如所有申請團體均從未參與此計劃，起動九龍東辦事處將以活動的個別優點考慮申請。
- (b) 此計劃不適用於商業機構。商業機構付租金全額租訂場地將獲優先權，除非其他團體已在此計劃下申請使用場地，並支付所需的按金作確認。

2. 按金

成功申請的團體須根據《玩轉發現號 01、02 及 03 場地租用表格》3(a) 部分，向藝土民間有限公司（下稱藝土民間）繳付相等於有關租用費的 15% 為按金。按金將於活動完成後全數退回。申請團體須向藝土民間提供活動相片證明活動已經完成。

3. 取消條款

¹ 非牟利機構指獲第 112 章《稅務條例》第 88 條豁免繳稅的團體。

(a) 由於惡劣天氣狀況：

熱帶氣旋／暴雨警告信號	
如活動舉行前 2 小時發出八號或以上颱風信號或黑色／紅雨暴雨警告信號	所有活動將會取消並會全數退回按金。
如活動舉行時發出八號或以上颱風信號或黑色／紅雨暴雨警告信號	所有室內活動如常舉行。 所有戶外活動將會取消並會全數退回按金。
如活動當日發出三號或以下颱風信號或黃色暴雨警告信號	所有活動如常舉行。

- (b) 由於藝土民間或起動九龍東辦事處內部決定而取消的活動（例如緊急維修），會全數退回按金。
- (c) 因申請團體無法控制的特殊情況而取消活動，起動九龍東辦事處會酌情決定退回按金。
- (d) 如以其他原因取消活動或在申請團體缺席的情況下，按金將被沒收。

4. 申請表格

申請團體應填寫此計劃下的場地租用表格，並提供表格內所需的細節。

5. 分租

起動九龍東辦事處可酌情允許申請團體以一層次分租部分場地。若申請團體收取任何費用以支付相關場地設置的部分或全部成本，須先取得起動九龍東辦事處的批准。

6. 設備

本計劃並不涵蓋列於場地租用表格**3(b)**部分的額外租用設備，所需租用費用應參照該列表。

7. 爭議

如就此計劃有任何爭議，起動九龍東辦事處的決定為最終決定。

8. 查詢

如有查詢，請電郵 venue@hkalps.org 或致電 3618 4468 聯絡「發現號」。